

政协第十二届绛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县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以来提案 工作情况的报告(摘要)

——在政协第十二届绛县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

白海珠

2014年提案征集办理情况

县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以来,全年共征集提案79件,其中,政协各专门委员会集体提案1件,委员提案78件。经提案审查委员会审查立案处理70件,未立案作为意见处理9件,立案率为89%。在立案处理的提案中,属于经济建设方面的16件,占立案总数的23%;属于民生改善方面的20件,占29%;属于社会管理方面的34件,占48%。以上提案,通过交办大会的形式,分别邀请23个单位进行了办理。所有立案的提案,在各承办单位的共同努力下,截至2014年12月底已全部办复完毕,办复满意率为98%。

纵观十二届四次会议以来的提案工作情况,呈现了以下三个显著特点:

一是关注发展,资政建言。委员们紧扣县域经济发展主方向,围绕工业园区化建设、产业集群化发展、农业产业化推进、城镇化建设、规范土地使用、提升城市品位等问题提出提案,为县域经济发展热情谋划,积极献策。



政协副主席白海珠作提案工作报告

二是抓住热点,切中时弊。教育是民族振兴和社会进步的基石,委员们十分关注我

县教育事业的发展,积极建言献策,急切呼吁出台政策扶持中小学教育,保障教育师资,吸引专业人才,促进我县教育事业蓬勃

发展。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关系国计民生、社会稳定,委员们结合当下独生子女家庭老人赡养困难这一热点问题,就如何解决提出具体建议,提案切中要害,建议科学合理,引起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

三是呼应民声,直指“焦点”。食品安全关系千家万户,早餐、夜市摊点卫生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委员直言存在问题,提出中肯建议,希望关乎群众切身利益的事情能够引起相关部门高度重视,进而采取有效措施进行规范与约束。城市环境卫生的质量状况,直观地反映着城市管理的水平,委员们从城镇、农村生活垃圾露天存放、焚烧处理的危害和抓好环境卫生建设的具体措施等方面入手提出了8件提案,强烈呼吁有关部门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净化城镇环境,提升群众生活品质。

2014年提案工作的主要做法

领导重视,各方支持,提案工作呈现新格局。县委、县政府及各承办 (下转五版)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绛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摘要)

(上接三版)话精神,按照县委十三届六次全会的安排部署,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绛县、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县、全面从严治党总体布局,紧扣抓项目、抓环境、抓作风“三抓”战略和廉洁发展、转型发展、创新发展、绿色发展、安全发展、统筹发展“六大发展”,积极建言献策,强化民主监督,推进协商民主,主动适应新常态,为建设廉洁绛县、和谐绛县、实力绛县凝聚智慧力量,做出新的贡献。

一、放飞民族复兴梦想,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讲话精神,自觉用讲话精神统领政协工作。要坚持把学习贯彻讲话精神与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相结合,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的科学内涵、思想精髓、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要进一步认识政协作为爱国统一战线和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组织,是推动发展的坚定力量,是弘扬正气的重要载体,是凝聚力量的重要渠道,在建设廉洁绛县、和谐绛县、实力绛县中肩负重大责任。我们一定要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自觉维护中央权威,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在中共绛县县委领导下,不断增强做好政协工作、推进绛县改革发展、为实现中国梦贡献力量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二、致力法治绛县建设,围绕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积极建言献策

牢固树立法治理念。推进依法治国是贯彻落实中央全面推进依法治国重大战略任务作出的具体部署,要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更好地发挥人民政协的协商资政作用和民主监督作用,就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进行调查研究,开展专题协商讨论。针对执法不公、执法不严等现象开展民主监督,始终不渝地坚持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积极致力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和法治国家建设,使法治绛县建设理念更加深入人心。

严格恪守法治精神。强化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自觉在宪法法律和政协章程范围内履行职责,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谋划、做好政协工作,力做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模范践行者。

全力推进法治建设。广泛开展法治宣传,积极促进依法行政,坚决支持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为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加快法治绛县建设发挥应有作用。

三、服务全县工作大局,为风清气正、富民强县贡献智慧和力量

围绕落实“八项规定”建言献策。一要大兴爱岗敬业之风,讲思想境界,讲奉献精神,脚踏实地地做好每件事情,心平气和地干好各项工作;二要大兴求真务实之风,无论是履行主要职能,还是开展各项活动,都要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善学、勤思、肯干、能谋,争创佳绩;三要大兴优质高效之风,讲质量、重实效,不断提高工作效能和水平;四要大兴民主团结之风,发扬民主,增进团结,真诚相待,相互尊重,加强与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各界人士的密切联系与平等沟通,永葆政协工作生机。就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长效机制等,认真研究问题,为党政反腐倡廉、匡正社会风气的决策提供智力支持。政协委员不仅要自觉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的模范,还要针对全县党员干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实践,做好舆情反映,把握导向宣传,加强民主监督。

围绕推进“六大发展”部署视察。就扶持实体经济,壮大民营经济,加快工业集群化、农业现代化、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培植新兴产业,强化金融支持,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等,提出具有建设性、前瞻性、预见性的建议。

围绕改善民生安排调研。坚持履职为民,针对就业创业、收入分配、住房安居、教育卫生、社会保障等关系民生的重大热点问题,就城镇规划与建设、农业专业合作社建设、医疗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小微企业发展、水利设施建设及水资源利用和保护、农村留守儿童及老人的教育服务、宗教教职人员状况、法治绛县建设,有目的地安排好调研工作,了解基层实际,积极反映民意,为党政掌握实情、解决问题,推进民生事业发展提供助力。

围绕投资兴业操心出力。在推进全县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的实践中,充分发挥人民政协联系广泛的独特优势,进一步加强与社会各阶层的团结联谊,扩大与县外机构、组织的友好往来,为外地各界人士来绛参访交流、投资兴业牵线搭桥,为我县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引资金、引项目、引人才,广聚合力、多办实事。

围绕和谐稳定团结共事。要充分发挥政协委员身在基层、融入群众的特点,运用自身知识面宽、联系面广的优势,担当起宣传政策、宣传法律的义务,做好释疑解惑工作。要更好地发挥政协委员中民族宗教界人士的作用,协助党政做好民族宗教工作,大力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睦。要以纪念抗日战争胜利70周年为契机,召开各界人士座谈会,编纂《绛县人民共同抗战史》,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促进各阶层关系的和谐和社会稳定。

四、完善协商民主制度,为推进社会主义民主进程发挥重要作用

搞好政治协商。面对新的形势和任务,我们要加强协商民主的制度建设和进一步规范协商内容,提高协商能力,强化协商成果的应用和反馈,更好地展现社会主义协商民主优势和价值。确保协商活动有序开展,提高协商质量和成效,促进协商成果转化落实。

加强民主监督。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是我国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促进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改进作风、提高效率、加强廉政建设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我们要增强

履行监督职能的主动性,既要敢于监督,又要善于监督。进一步规范民主监督的方式、拓展民主监督的途径,建立健全政协知情、社会沟通、意见建议反馈和委员权益保障机制,增强政协民主监督的实效。

积极参政议政。我们要紧紧围绕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深入调查研究,科学分析论证,提高调研报告、建议案、提案、社情民意信息的质量,切实增强议政建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科学、真实、可行的依据。

五、增强委员履职能力,将责任和使命融入助推发展的实践之中

加强学习。要把学习作为一种工作责任、事业追求,在学习中提高精神境界,做到大是大非面前旗帜鲜明、立场坚定。在学习中不断深化对国情、省情、市情、县情的了解认识,把握政协工作的特点和规律,提升综合素质和工作本领,更好履行时代和人民赋予的职责。

增强责任。面对当前我县改革发展稳定的繁重任务,广大委员尤其要强化使命担当,坚定奋进信心,提振干事创业的精神,主动适应新常态,积极引领新常态,讲好绛县故事,做好绛县事情,双岗履职、双岗奉献,不断创造新的业绩。

改进作风。要牢固树立人民至上、履职为民理念,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真诚服务人民群众,切实做到为民所议、策为民所献、力为民所出。要坚持求真务实,突出问题导向,深化调查研究,积极为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出实招、献良策。要发挥统一战线肝胆相照、和衷共济的优良传统和民主协商、平等议事的精神,在交流交融中增进最大共识度,形成最大凝聚力。

修身律己。要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和弘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严守组织纪律、工作纪律、廉政纪律,拒绝一切利用权力或影响谋取私利的行为,做到勤于修身、严以律己、防微杜渐、知足知止,始终保持政协委员的良好形象。